

高盛（中国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降低客户交易佣金的通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8月18日发布了《沪深北交易所进一步降低证券交易经手费》的通知，同日沪深北交易所发布了《关于下调股票交易经手费收费标准的通知》。自2023年8月28日起，沪深交易所将A股、B股证券交易经手费从按成交金额的0.00487%双向收取下调为按成交金额的0.00341%双向收取，降幅30%；北交所将证券交易经手费标准由按成交金额的0.025%双边收取下调至按成交金额的0.0125%双边收取，降幅50%。

根据上述通知，高盛(中国)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“公司”）切实将证券交易经手费下降的政策效果传导至广大投资者。自2023年8月28日起，公司对存量投资者，将在现有佣金费率的基础上，按照上述通知对应交易品种同等下调佣金费率。

请投资者知悉上述调整事项，如有疑问，请咨询您的负责销售人员。

高盛(中国)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年08月25日